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或“保荐人”）作为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和生态”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正和生态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事项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49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071.111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5.13元。截至2021年8月11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071.1111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15,959,109.43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8,813,017.7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8月11日划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51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2,881.30万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1	公司战略及管理提升项目	1,092.28	1,092.28	-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2	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5,890.79	3,292.89	2,597.90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1,843.07	725.29	1,117.78
4	补充工程项目运营资金	44,055.16	42,411.50	1,643.66
合计		52,881.30	47,521.96	5,359.34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金额为 47,521.96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 5,552.26 万元（含利息并扣除手续费）。

三、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暨新增研发课题的具体情况

本次拟调整内部结构的募投项目为“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公司投资该项目旨在进行前瞻性技术研发，培养现有研发人员并引进专家合作，吸引行业国内外的优秀研发人才，形成科技成果创新，使公司核心产品契合市场长期需求，有效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从而保证公司在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行业相关技术的先进性，进一步巩固并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凸显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公司计划在项目总投资额度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募投项目内部结构，在原有研发课题的基础上新增“活力海岸模式构建与示范应用”课题。新增后的研发课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具体实施主体	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研发周期
1	生态管家	正和生态	基于园林树种物候及相关生长规律的智慧养护技术研究	350	350	2023.1-2025.12
2	海洋生态修复	正和生态	基于模块化工艺的海堤生态化改造技术研究	400	380	2023.1-2025.12
3		正和生态	珊瑚礁修复技术在华南地区的应用与研究	420	420	2023.1-2025.12
4		正和生态	人工种植珊瑚后期管养技术及病虫害防治	420	390	2023.1-2025.12
5		正和生态	环境胁迫下的退化红树林群落系统重建技术	420	400	2023.1-2025.12

6		正和生态	活力海岸模式构建与示范应用 (新增)	-	210	2022.12- 2025.11
7	公园+	正和生态	城市公园场景下的轻自然营地 开发营建技术研究	350	330	2023.1- 2025.12
8		正和生态	生态保护与修复战略下城市公 园生态体验场景嵌入技术研究	400	400	2023.1- 2025.12
9		正和生态	基于微度假和泛研学的公园+ 模式对生态本底保护的应用技 术研究	350	290	2023.1- 2025.12
10	生物多 样性	正和生态	防洪河道生态缓冲带生物多样 性营建技术研究	400	400	2023.1- 2025.12
11		正和生态	基于鸟类栖息地营建的郊野公 园规划设计研究	350	350	2023.1- 2025.12
12	河流湿 地修复	正和生态	基于生态敏感性评价的河流型 湿地生态修复技术研究	350	290	2023.1- 2025.12

公司本次新增研发课题能够有效匹配市场需求,提升公司海洋生态修复产品研发和核心竞争力,有助于企业进一步开拓市场。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研发能力提升项目内部结构,主要基于当前市场环境、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以及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性决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的情况。

五、相关审核、批准程序及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的内部结构,在原有课题的基础上新增“活力海岸模式构建与示范应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研发能力提升项目的内部结构,在原有课题的基础上新增“活力海岸模式构建与示范应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岳东

孙涛

岳东

孙涛



2024年12月11日